苏州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价报告

			,,	/\	~ш			<i>/</i> // H	•••		• •
苏州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共青团代表大会和少先队代表大会 项目年份					2022			
项目主管部门(单位)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苏州市委员会								
市级预 算执行	年初预算 数			使用上年给 当年调整						指标结余数	
情况(万	1 128					127. 97			0.03		
市级财	财政拨款		 实际支付数 §		次全社	资金结余、结转数		其		中:	
政资金使用情	数		大的	大				结转数 贝		财	政收回数
况(万元)	12	7. 97	12	27. 97		0					
项目资金构成(详细列出各子项目名称和金额)											
子项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实际数 (万元)				
	合计			128			127. 97				
共青团代				89			88. 97				
少先队代表大会				39				39	实际完	र हि	
项目		类别		指标名称 目		标值 权重		权重	值	7)1)%	自评分
				立项依据 充分性	充分	`	1		100%		1
				立项程序 规范性	规范	Ĺ	1		100%		1
项目绩效实 现情况(80 分)				绩效指标 明确性	明确	Á	1		100%		1
				绩效目标 合理性	合理	! 1			100%		1
				预算编制 科学性		<u>.</u>	1		100%		1
			资金分配 合理性		合理	1	1		100%		1
		分和	资金使用 合规性		合规	2	4		100%		4
		过程目标		预算执行 率	=100	0%	8		100%		8

		资金到位 率	100%	1	100%	1
		制度执行 有效性	有效	4	100%	4
		管理制度 健全性	健全	2	100%	2
	产出目标	会议召开 次数	=2 次	7.9	2 次	7.9
		少先队代 表大会参 会率	>=98%	7.85	100%	7. 85
		共青团代 表大会参 会率	>=98%	7.85	91%	5. 05
		经费支出 合规性	合规	7.85	100%	7. 85
		会议及时 召开	及时	7.85	100%	7. 85
	效益目标	选举产生 共青团苏 州市第二 十届委员 会	产生	7.85	100%	7. 85
		选举产生 中国少年 先锋队苏 州市第八 届工作委 员会	产生	7.85	100%	7.85
合计						77. 2

填表说明: 1. "市级预算执行情况"、"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均含非税收入。"年初预算数"填"二下"数;"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及当年调整预算数"填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数以及追加或调减预算数;"财政拨款数"填财政部门实际拨付的款项数;"实际支付数"填资金实际支付到最终使用者的数额;"结转数"填结转以后年度使用的资金数;"财政收回数"填财政部门收回的资金数。指标结余数=年初预算数+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及当年调整预算数-财政拨款数;资金结余、结转数=财政拨款数-实际支付数=结转数+财政收回数。2. "指标名称"中"决策"和"过程"类指标根据项目类型,按照《2022年度苏州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共性指标》规定,逐一对照进行自评价;"产出"、"效果"、"满意度"三类指标填列预算部门(单位)报送的绩效目标申报表中经财政部门审核通过的指标,如发生绩效目标调整的,以经财政部门批准调整后的指标为准。3.各项指标权重值为根据指标数量将该类总分值分摊到各项指标的分值,即各项指标分值=该类总分值/指标个数。4.各项数据采集的时间节点均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定性指标按照 好、较好、一般、较差、差 等级评分,分别得对应权重值的 100%、80%、60%、40%和 20%。

定量指标评分规则:"产出"类每项指标的实际完成值对应预期设定的目标值,完成 100%~130%得权重值满分,实际完成值每低于目标值 1 个百分点相应扣减权重值的 5%,超过130%的每超过 1%扣权重值 1%;除指标解释中有特别说明的以外,"投入"类指标评分规则同"产出"类指标;"结果"类每项指标的实际完成值对应预期设定的目标值,完成 100%~200%得权重值满分,超过 200%的每超过 1%扣权重值 1%,实际完成值每低于目标值 1 个百分点相应扣减权重值的 5%。某项指标无法提供具体数值,且无说明,得 0 分。

项目	基本	情况
----	----	----

以日垄 华				
项目概况	共青团代表大会:根据《团章》等有关规定,团的设区市代表代会每五年举行一次,共青团苏州市第二十次代表大会于 2022 年召开,选举产生共青团苏州市第二十届委员会、出席江苏省第十六次团代会的代表。少先队代表大会:根据共青团中央、教育部、全国少工委联合制定的《中国少年先锋队组织工作条例(试行)》第四章 少先队代表大会 第十三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市(地、州、盟)少代会每五年召开一次。中国少年先锋队苏州市第七次代表大会于 2017 年 5 月召开,到 2022 年 5 月已满五年,需要召开第八次代表大会。			
项目总目标	回顾总结近五年来全市共青团和青年工作、少先队工作的基本经验,研究部署今后五年苏州共青团和青年工作、少先队工作的主要任务,进一步推动全市共青团和青年工作、少先队工作持续发展。			
年度绩效目标	召开共青团苏州市第二十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共青团苏州市第二十届 委员会。召开中国少年先锋队苏州市第八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苏州市 少工委第八届工作委员会。			
项目实施情况	共青团代表大会:共青团苏州市第二十次代表大会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至 12 月 11 日在苏州召开,应到代表 308 名,实到代表 280 名。少先队代表大会:中国少年先锋队苏州市第八次代表大会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至 6 月 28 日在苏州召开,应到代表 190 名(其中少先队员代表 105 名,占代表总数的 55.3%),实到代表 190 名。			
项目管理成效	共青团代表大会:会议选举产生了共青团苏州市第二十届委员会委员 42 名、候补委员 17 名,苏州市出席共青团江苏省委第十六次代表大会代表 51 名。少先队代表大会:苏州市第八次少代会审议并通过了市第七届少工委工作报告,选举产生了苏州市第八届少工委委员 85 名。			
	根据《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地方组织选举工作条例》规定;"团代表大会选举时,参加人数超过应到会人数的半数,方能进行选举"。共青团苏州市第二十次代表大会应到代表 308 名,实到代表 280 名,因病、因事请假 28 名,根据选举办法,选举可以进行。			
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的建议	严格按照《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地方组织选举工作条例》有关规定,进一步加强共青团苏州市委员会建设,引领团代表、委员切实履行职责、发挥作用。加强各项费用支出统筹管理,力争做到节约节俭办会。			

(标注:项目总目标、年度绩效目标由软件自动从申报表中生成)